

# 中共迪庆州委办公室文件

迪办发〔2020〕19号



## 中共迪庆州委办公室 迪庆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县、市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委各部委，州级国家机关各委办局，各人民团体，州属各企事业单位，省属驻州各单位：

《关于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已经州委、州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迪庆州委办公室  
迪庆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办发〔2020〕6号）精神，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着力加快数字乡村建设，结合我州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创新城乡信息化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统筹推进农村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等各领域信息化建设，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创新社会治理，完善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扩大数字技术在乡村各领域广泛应用，加快实现数字化与乡村规划、乡村经营、乡村环境、乡村服务、乡村治理等融合发展，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分析形势，查找短板，补齐弱项，推动我州数字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全面发展。

（二）目标要求。2020年，数字乡村建设取得初步进展，

5G网络和光纤网络覆盖所有行政村、向有条件的自然村延伸，“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快向乡村延伸，网络扶贫行动向纵深发展，信息化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中的作用更加显著；到2025年，乡村4G深化普及、5G创新应用，城乡“数字鸿沟”明显缩小，培育形成一批叫得响、质量优、特色显的农村电商产品品牌，基本形成乡村智慧物流配送体系，乡村网络文化繁荣发展，乡村数字治理体系日趋完善；到2035年，城乡“数字鸿沟”大幅缩小，农民数字化素养显著提升，农业农村现代化、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数字乡村，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全面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三）基本原则。以“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全面振兴、坚持城乡融合、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安全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为原则，整合数字网络基础、信息资源和应用平台，协调开展数字化平台搭建、数据库建设、应用系统开发和技术规范统一，构建互联网安全综合防御体系，稳妥推进乡村各领域数字化改造，实现政府企业社会共建共享。

## 二、重点任务

### （一）加快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1. 大幅提升乡村网络设施水平。加快农村宽带通信网、移动互联网、数字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发展。持续推进电

信普遍服务补偿试点工作,支持农村地区 20 户以上人口聚居区宽带网络发展。推进农村地区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支持各县(市)、开发区广播电视网络发展,力争到 2022 年底,农村地区基本实现“处处能上网、时时可上网”。加强网络资源的开发、整合与利用,形成覆盖全州的网络互联、信息交换的基础设施,逐步使全州网络建设最大限度公用化。在乡村基础设施建设中同步做好网络安全工作,依法打击破坏电信基础设施和广播电视重要设施、生产销售使用“伪基站”、“黑广播”设备和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公安局、州广播电视局、中国电信迪庆分公司、中国移动迪庆分公司、中国联通迪庆分公司、云南广电网络迪庆分公司)

2. 完善信息终端和服务供给。加大关注推广“迪庆州广播电视台”、“迪庆日报传媒”、“香格里拉三农”、“永远的香格里拉”、“迪庆脱贫攻坚”等涉农微信公众服务平台,健全完善“三农通”短信服务平台和“云农 12316”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根据云南省打好围绕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的工作部署,建设好“一部手机云品荟”供应链服务平台。鼓励开发适应“三农”特点的信息终端、技术产品、移动互联网应用(App)软件,科学稳妥推进民族语言音视频技术研发应用。全面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和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

州推进示范建设，统筹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点和益农信息社的整合运营工作。加快推进县、乡镇、村的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工程广播器材配置和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农业农村局、州商务局、州广播电视局、州扶贫办、迪庆日报社、州广播电视台、州民族宗教委）

3. 加快乡村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统筹推进信息通信、广播电视基础网络与道路、电力、冷链物流等公共基础设施协同融合。积极引导和支持五凤山松茸加工片区、箐口高原特色产业片区、松原绿色产业片区、维西新兴加工片区、德钦葡萄产业片区等重点片区及企业信息化建设，重点打造金上江蔬菜产业园、维西兰花产业园、维西冰葡萄产业园、维西中药材产业园、德钦葡萄产业园、尼西鸡产业园、迪庆藏猪产业园等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的数字化农业建设，推动全州信息化向纵深发展。加快推进农田水利，“四好农村路”，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实施“百兆光纤进乡村”工程，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完成一批乡村新型商业中心等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进智慧水利、智慧交通、智慧电网、智慧农业、智慧物流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商务局、州农业农村局、州交通运输局、州水务局、州广播电视局、中国电信迪

庆分公司、中国移动迪庆分公司、中国联通迪庆分公司、云南广电网络迪庆分公司)

## (二) 发展农村数字经济

1. 夯实数字农业基础。完善自然资源遥感监测“一张图”和综合监管平台，对永久基本农田实行动态监测。加快全州农田、水利、气象、人居环境等数据采集、存储、分析和可视化运用，推进农业资源数字化进程。按照国家和省的统一部署，加快农村承包地、宅基地和闲置建设用地资源数据采集、汇总、分析、运用，为产业发展和对接市场提供精准数据支撑。实时采集农业资源环境、生产过程、加工流通、市场信息等数据，支撑农业产业化发展。及时向云南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提供准确、完备的基础数据，实现乡村数据共享。(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州农业农村局、州林草局、州水务局、州生态环境局、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州气象局、州广播电视局)

2. 推进农业数字化转型。推进各地、各行业、各领域涉农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加强数据资源挖掘应用。推进物联网技术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机、农产品加工业全面深度融合应用。推广大田种植、设施农业、特色养殖等物联网应用示范项目，提高农业生产管理、指挥调度等数据支撑能力。促进运用全州人口信息、农业补贴等基础数据，建立农

业生产经营信息“一张卡”。建立完善农产品市场信息监测体系，形成农产品生产、消费、库存、市场价格等基础数据“一张表”。大力发展创意农业、智慧农业、乡村旅游、创意民宿、民族特色手工业、健康养生、认养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文化和旅游局、州农业农村局、州财政局、州商务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3. 加快乡村智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依托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点和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完善农村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交通运输与商贸流通、电商快递、农牧产品经销等相关经营主体的深度合作。逐步健全农村电商物流、品牌培育、公共服务、综合服务、人才培养等体系，推动电商与地方优势产业有机结合，探索农村电商发展新业态，建立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强农产品加工、包装、冷链、仓储等设施建设。全面实施“快递下乡”工程，加快建设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体系。深化乡村邮政和快递网点普及，推动行政村直接通邮和末端投递服务。积极探索给予农村物流投递企业补助或提供贴息支持等工作机制，降低州内输出农产品流通费用，减少州内特色农产品销售成本，提升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商务局、州农业农村局、州交通运输局、州邮政管理局）

4. 提升农业装备智能化和科技信息服务水平。运用信息技术，加强对农业的动态监测，建立直接、有效、准确的管理与决策信息库，科学引导农业生产。加强“农技信息网络”建设，实现四级农业专家在线联动服务，充分发挥专家信息对农业生产经营的指导作用，促进信息技术改进传统的农作方式，支持农业集约化生产，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发展水平。优化农业科技信息服务，创建智能农业“双创”平台按照分级负责、信息来源分类的原则，加大对各级信息员的培训力度，抓实抓好产业发展指导员制度和科技特派员制度，努力形成一支懂业务、善服务、能吃苦、会开拓的农业信息服务队伍。（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农业农村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科技局）

### （三）建设智慧绿色乡村

1. 推广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建立完善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溯源体系，充分借鉴香格里拉尼西鸡脚环扫码、迪庆藏猪和牦牛耳标扫码等农畜产品的全流程溯源典型经验，逐步实现一码扫描、全程可溯。加大农村物联网建设力度，加强农情、植保、耕肥、节水、农机作业等相关数据实时监测与分析。整合要素资源推进现代设施农业园区建设，助推全州农业绿色发展和转型升级。（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农业农村局、州工

业和信息化局、州生态环境局、州科技局)

2. 提升乡村生态保护信息化水平。充分依托省级农村生态系统监测平台，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数据，建立健全农业农村、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林草、气象等部门数据共享机制。建立完善农业生物资源、农产品产地环境、农业面源污染等长期定点、定位监测制度。强化州内两江流域农田土壤生态环境监测与保护。利用卫星遥感技术、无人机、高清远程视频监控系統对农村生态系统脆弱区和敏感区实施重点监测，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生态环境局、州林草局、州水务局、州农业农村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气象局)

3. 倡导乡村绿色生活方式。加大以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为重点的整治力度。宣传推广维西县“八字要求”的典型做法，建设农村人居环境综合监测平台，强化农村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与保护，实现对农村污染物、污染源监测，引导公众积极参与农村环境网络监督，共同维护绿色生活环境。(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委农办、州农业农村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生态环境局、州林草局、州水务局)

#### (四) 繁荣发展乡村网络文化

1. 加强乡村网络文化阵地建设。利用互联网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和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互联网助推乡村文化振兴建设示范基地。全面推进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推进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和智慧广电建设。围绕“文化兴州”发展战略，实施“民族文化工程”、“农村文化惠民工程”、“文艺精品创作工程”、“文化遗产保护工程”、“文化人才培养工程”、“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工程”等文化网络矩阵建设，建立历史文化名镇（村）“数字文化资源库”和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通过保护传承珍贵的民族文化和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公共数字文化工程，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委宣传部、州委网信办、州文化和旅游局、州广播电视局）

2. 加强乡村网络文化引导。支持“三农”题材网络文化优质内容创作。加强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和国家宗教政策宣传普及工作，依法打击农村非法宗教活动及其有组织的渗透活动。加强网络巡查监督，遏制封建迷信、攀比低俗等消极文化的网络传播，预防农村少年儿童沉迷网络，让违法和不良信息远离农村少年儿童。对农民进行网络技术知识技能培训，提高网络信息应用能力，充分利用远程教育和网络媒体，提高农民的文化素质。同时，要针对网络本身的虚拟性、匿名性和无规则性等特点，对农民和农村少年儿童大力开展网络

伦理道德教育。(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委宣传部、州委网信办、州文化和旅游局、州广播电视局、州教育体育局)

#### (五) 推进乡村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大力实施智慧党建。利用“云岭先锋”党建信息化系列平台,拓展网上党支部功能,推广网络党课教育。推动党务、村务、财务网上公开。推动基层党建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打造党务、政务、服务有机融合的网络阵地。探索在产业相近、地域相邻、资源互补的乡村之间开展“村村联建”、“乡乡联建”工作。根据《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鼓励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民委员会主任和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负责人,村“两委”班子成员应当交叉任职。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党建引领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

(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委组织部、州民政局、州农业农村局)

2. 提升乡村治理能力。推进村委会规范化建设,推动“互联网+社区”、“互联网+平安建设”、“互联网+调解”、“互联网+基层自治”、“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向农村延伸,深化以“雪亮工程”为抓手的平安乡村建设,提升乡村治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用好云南政务服务网与“云岭先锋”和“一部手机办事通”的推广使用,将政务服务管理下沉到乡、村级,实现群众办事不出村,打造“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

面、最多跑一次”的政务服务环境。建设全州农村管理数字化系统，推动基层基础大数据共享，切实提升基层治理的信息化水平。实施乡村治理行动，通过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和服务功能，创新农村基层治理机制，提高农村党员群众法治意识等措施，提升农村社会管理水平和治理能力。（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委组织部、州委政法委、州发展改革委、州民政局、州政务服务局、州农业农村局、州公安局）

#### （六）深化信息惠民服务

1. 推进乡村教育信息化。加快实施学校联网攻坚行动，实现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宽带网络全覆盖、网络教学环境全面普及。建成覆盖我州各级各类教育的现代化教育网络平台和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的远程教育系统；通过宽带教育网提供多媒体个性化的网络教育环境，推进“互联网+教育”和智慧教育，提升“校校通、班班通、人人通、家校通”工程实施水平；大力发展远程教育，建设远程培训、招生、考试、管理系统；建立州教育信息资源中心，加强教育资源库基地建设；在全社会普及信息化知识和技能，建立职业教育与培训信息网络。建设藏汉双语远程教育系统。全力推进乡村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教育体育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完善民生保障信息服务。推进全面覆盖乡村的社会保障、社会救助系统建设，巩固和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医疗保障扶贫“一站式”结算、社会保险关系网上转移接续、“一部手机办事通”受理社会救助网络申请等服务体系。推进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人员信息共享，实现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待遇即时结算。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引导医疗机构向农村医疗卫生机构提供远程医疗、远程教学、远程培训等服务。充分利用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信息“社银一体化”系统，完善面向孤寡和留守老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残障人士等特殊人群的信息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保障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卫生健康委、州民政局）

### （七）激发乡村振兴内生动力

1.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发展。主动参与省实施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招商行动，引进投资1亿元以上的农业企业，打造销售收入过千万元的农业“小巨人”。到2025年，国家级、省级、州级农业龙头企业分别达到3家、20家、50家以上。推行“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发展订单农业，支持保底价收购、土地入股、资金入股、利润分成、保底分红等合作方式。建立完善农业龙头企业绑定专业合作社、专业合作社绑定农户的“双绑”利益联结机制。（责

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投资促进局、州农业农村局、州林草局、州财政局、州商务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大力开展农民教育培训。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为农民提供在线培训服务，培养造就一支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启动实施高素质农民学历提升行动计划。实施“互联网+小农户”计划，提升小农户发展能力。聚焦重点人群，加大主体带头人培训力度，精准聚焦提升主体带头人能力素质，补齐农业产业知识短板；聚焦青年接班人培训，大力发展农业职业教育，推进农业职业教育供给侧改革，培养更多具有较高学历层次的农村青年和新型职业农民；兼顾小农户发展，全面提升综合素质，促进小农户与主体带头人形成“跟得上、带得动”的良性互动，推动小农户与市场有机衔接。(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教育体育局、州农业农村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扶贫办)

3. 激活农村要素资源。因地制宜发展数字农业、智慧旅游业、智慧产业园区，促进农业农村信息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信息流带动资金流、技术流、人才流、物资流。创新农村普惠金融服务，改善网络支付、移动支付、网络信贷等普惠金融发展环境。降低农村金融服务门槛，为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小额存贷款、支付结算和保险等金融服务。推进“一

部手机云企贷”运用，有效解决农业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依法打击互联网金融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引导县域金融机构将吸收的存款主要用于当地，重点支持乡村产业。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探索扩大农业农村贷款抵押物范围。（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银保监会迪庆管理分局、州财政局、州发展改革委、州人民银行、州投资促进局、州农业农村局、州扶贫办）

#### （八）推动网络扶贫向纵深发展

1. 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以云南省精准扶贫信息管理平台为基础，完善扶贫信息数据库，实现全州扶贫数据共建共享。强化对产业和就业扶持，充分运用扶贫信息数据跟踪及分析评估扶贫成效，持续巩固脱贫成果。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产业扶贫的部署，结合《迪庆藏族自治州农业产业扶贫规划》（2018-2022年），完善和提升我州产业扶贫数据库，拓宽农民就业渠道，促进贫困群众稳定脱贫和农民持续增收。（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扶贫办、州农业农村局、州发展改革委、州林草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巩固和提升网络扶贫成效。深入开展“网络扶贫深度贫困地区行”活动，聚焦深度贫困地区，加大网络扶贫工作力度。做精乡村休闲旅游业，提升民族特色手工业。精准帮

扶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群众，带动贫困妇女增收脱贫，关爱贫困学生和困境儿童，加大对残疾人、孤寡老人、留守妇女等贫困群体的帮扶力度，开展藏汉双语、傈汉双语等语言语音技术研发应用和推广等。实施一批网络扶贫结对帮扶项目，加强帮扶项目的跟踪落实等。发挥网络扶贫带头人作用，普及信息技术知识，帮助贫困人口提升信息技能。加大宣传力度，开展网络扶志和扶智，不断提升贫困群众生产经营能力，激发贫困人口内生动力。(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扶贫办、州发展改革委、州农业农村局、州林草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文化和旅游局、州民政局、州残联、州卫生健康委、州教育体育局、州商务局、州广播电视局、州广播电视台、迪庆日报社)

#### (九) 统筹推动城乡信息化融合发展

提升各县市和开发区的农村全网服务支撑能力，创新 5G 应用，为各级党委和政府、各行业的“云”下沉和服务基层提供承载平台，加强智慧广电与智慧社会、数字经济、信息消费、乡村振兴的统筹规划、有效衔接，大力推动智慧广电与政务、商务、教育、医疗、旅游、金融、农业、环保、文化、电商等相关行业的业务合作、业态创新和服务升级，促进优质医疗、教育和旅游资源服务乡村。谋划制定互联网小镇建设方案，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引导各县市政府开

展农业特色互联网小镇建设试点，引导企业等市场主体投入资金并组织开展小镇建设、运营和管理等工作，突出我州农业产业特色，聚焦优势品种，探索建立农业特色互联网小镇建设可持续发展机制，总结试点好经验好做法，逐步示范推广、稳步推进，促进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坚持分类推进，引导集聚提升类村庄培育数字化新业态、城郊融合类村庄发展数字经济、特色保护类村庄建设互联网特色乡村、搬迁撤并类村庄完善网络设施和信息服务。统筹整合乡村已有信息服务站点资源，推广一站多用，避免重复建设。（责任单位：各县市党委和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委和管委会；州级指导部门：州委宣传部、州委网信办、州委政法委、州文化和旅游局、州生态环境局、州广播电视局、州商务局、州农业农村局）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由州委农办、州委网信办牵头，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商务局、州农业农村局、州财政局、州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参与的数字乡村建设发展统筹协调机制，做好整体规划设计，研究重大政策、重点工程和重要举措，明确工作职责，健全相应工作机制，推进城乡联动、部门协同，统筹开展数字乡村试点示范工作。各县市、开发区和各有关部门要建立数字乡村发展工作协调机制，将数字乡村建设融入信息化规划和乡村振兴重点工程，充分调

动各方力量和广大农民参与数字乡村建设。

（二）强化政策支持。各县市、开发区和各有关部门要完善产业、财政、金融、教育、医疗等领域配套政策措施，持续推进落实。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支持数字乡村战略实施。各级财政要优先保障数字乡村建设资金投入，坚持把数字乡村作为财政优先保障领域和金融优先服务领域，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数字乡村倾斜。鼓励支持企业开展咨询规划、设施建设、应用开发、运营维护等服务，实施乡村治理数字化平台市场化推广，推动全州数字乡村建设。

（三）营造良好氛围。开展信息化人才下乡活动，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网络知识普及。充分发挥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大学生村官、科技特派员、西部计划志愿者等主体作用，加强农民信息素养培训，增强农民网络安全防护意识和技能。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和重点新闻网站作用，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讲好乡村振兴故事，做好网上舆情引导，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凝聚共识、汇聚力量。

